

#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徵求推薦工程學院院長候選人 公告啟事

- 一、 依據「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工程學院院長遴選辦法」公開徵求下一任院長候選人。
- 二、 任期：107年8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。
- 三、 本校工程學院計有六學術單位【化學工程與生物科技系(含化學工程碩、博士班；生化與醫工程碩、博士班)、材料及資源工程系(含材料科學與工程研究所碩、博士班)、土木工程系(含土木與防災碩、博士班)、分子科學與工程系(含有機高分子碩、博士班)、環境工程與管理研究所(碩、博士班)、資源工程研究所(碩、博士班)。
- 四、 院長候選人資格如次：
  - (一) 教育部審定之教授資格或相當教授資格者。
  - (二) 傑出之學術成就及至少三年之學術或行政主管經驗。
  - (三) 具有高度教育熱忱及前瞻性之教育理念。
  - (四) 專長應與本院研究領域相符者。
- 五、 申請者請提供二封推薦函，並填妥「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工程學院院長候選人資料表」後，連同候選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學位證書影本、教授證書影本等，於107年4月25日(星期三)(以郵戳為憑)前，以限時掛號逕寄：臺北科技大學工程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收。

地址：10608 臺北市忠孝東路三段一號臺北科技大學工程學院  
聯絡人：工程學院徐寶崇先生  
電話：(02) 27712171 轉 4522 E-mail: f10991@ntut.edu.tw  
傳真：(02) 27763980

- 六、 本啟事及候選人資料表同時刊登於下列網址：  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網頁：<http://www.ntut.edu.tw>  
工程學院網頁：<http://wwwcoe.web.ntut.edu.tw>